

二、新聞處理

(一)、適時發布新聞澄清外界疑慮

鑑於民眾或新聞媒體以往對軍事單位存有封閉、不透明之既有刻板印象，為免本案再次成為全民質疑焦點，隨即於當日彙整本案偵辦進度，適度發布本署各項即時處置及作為，避免民眾或媒體胡亂猜測、或以訛傳訛，造成社會紛擾，也對民眾所關心的事項作適度說明，以期增加對專業辦案團隊偵辦的信心，並消除民眾疑慮。



重型機具將事故戰車從網紗溪吊起



(二)、恪守偵查不公開

本案案發時媒體即有諸多揣測及報導，如機械故障問題、履帶採購弊案及人為操作疏失，本署辦案團隊除將相關媒體報導資訊列入偵查範圍加以釐清外，後續仍本於偵查專業針對現場斜坡測量、戰車轉彎角度、碰撞橋面護欄位置及角度確認，戰車拆解、動力測試、戰車動態及靜態模擬等各項偵查作為，接續在各軍事場地內進行。

各該軍事單位雖可阻絕媒體採訪之困擾，但為避免媒體以各種方式探詢，造成專案小組及鑑定單位辦案之困擾，因此對各項模擬判定、鑑定結果均嚴守偵查不公開之要求，惟針對社會大眾關心的事項仍適度說明，或提供相關偵查進度以兼顧民眾知的權利。



(三)、偵查終結清楚對外說明

本案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偵查終結。本案偵辦期間，本署偵查團隊指揮屏東縣憲兵隊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鑑識科、刑事警察大隊、交通隊及恆春分局等單位進行偵辦，以查明事發經過及原因。全案經訊詢問 91 人次、5 次鑑定，另勘查案發現場、救援過程、就事故戰車實施動、靜態測試，拆解事故戰車詳驗、重建模擬事發過程等勘驗作為共計 17 次，並進行扣押、函查等多項偵查作為，歷時約 4 月緊湊偵查過程。上述過程經由本署發言人主任檢察官陳韻如以模擬影片及 3D 立體動畫詳細對外說明偵辦過程，讓外界清楚了解本署竭盡心力查明本案之過程。



屏東地檢署陳韻如主任檢察官(現任臺灣臺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)於戰車翻覆案偵結時，對外說明偵查經過 (取自自由時報)